

关于调整国金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9 年 10 月 14 日起，调整国金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代码：006549，C 类份额代码：006760）（以下简称“国金惠盈纯债”）的首次及追加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限额，有关调整事项如下：

一、调整方案

自 2019 年 10 月 14 日起，投资者通过各销售机构申购国金惠盈纯债的首次及追加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变更为 1 元。

二、相关规则

1.各销售机构设置的首次及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值，但可以等于或高于上述值。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国金惠盈纯债的，须遵循销售机构所设定的首次及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包括手机客户端、网上交易系统等）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国金惠盈纯债的，适用以上变更后的首次及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首次申购国金惠盈纯债份额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00 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0 元。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000-18

网址：www.gfund.com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11 日